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集团 **UWB 室外无线定位系统**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销售单位。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集团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智慧集团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NHUX-2020-6

2. 项目内容：**UWB 室外无线定位系统**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2)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有类似相关产品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 UWB 产品介绍（样品）；
- (5)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3.3.1 收取材料时间：2020 年 06 月 29 日 16：00 时（北京时间）

3.3.2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309 室

招标中心联系人：顾海燕 电话：13818210719

智慧集团联系人：吴一稷 电话：13928746001

报名邮箱：guhaiyan@zpmc.com； wuyiji@zpmc.com；（2 个邮箱同时发）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开收据），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集团 UWB 室外无线定位系统采购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 guhaiyan@zpmc.com, wuyiji@zpmc.com）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帐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样品退回），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帐 号：1001190709016203966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集团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